

恆欣人力

達欣人力

H



2022年07月版

S



入國引進許可函 7/1 後屆滿不再自動延長 不可歸責雇主事由可自行提出延長以 1 次為限

I



減輕雇主負擔！移工專案入境 取消強制加保醫療險

N



中階技術人力申請 108 人已核准 4 人 若失聯不能遞補需重新申請



就安委員提案家事移工月薪調至 2 萬元

目錄

新聞資訊 P.3~10

資訊分享 P.11~12



入國引進許可函 7/1 後屆滿不再自動延長 不可歸責雇主事由可自行提出延長以 1 次為限

因應全球 COVID-19 疫情趨緩，目前外國人來源國邊境管制均鬆綁，國際航空公司至外國人來源國之各航線已恢復營運，勞動部表示，針對雇主所持具有入國引進效力之許可函，於 111 年 7 月 1 日後效期屆滿，不再實施自動延長效期。

依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 30 條規定：「雇主申請招募第二類外國人，中央主管機關得規定各項申請文件之效期及申請程序。雇主依前項規定申請招募第二類外國人經許可者，應於許可通知所定之日起 6 個月內，自許可引進之國家，完成外國人入國手續。逾期者，招募許可失其效力。前項許可逾期有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雇主之事由者，雇主應於許可引進屆滿之日前後 30 日內，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延長，並以 1 次限。前項許可經核准延長者，應於核准通知所定之日起 3 個月內引進。」

由於疫情影響，為簡政便民，勞動部數次針對雇主所持具有入國引進效力之許可函，效期屆滿實施自動延長措施。

最近一次實施自動延長是針對雇主所持具移工人國引進效力的許可函，只要是於 111 年 4 月 1 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期間內效期屆滿，一律自動延長效期 3 個月，雇主無須再向勞動部提出延長效期申請，當時受惠雇主約近 8 萬名。

勞動部 111 年 6 月 28 日發函指出，因應全球 COVID-19 疫情趨緩，目前外國人來源國邊境管制均鬆綁，國際航空公司至外國人來源國之各航線已恢復營運，針對雇主所持具有入國引進效力之許可函，於 111 年 7 月 1 日後效期屆滿，不再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實施自動延長效期。

勞動部說明，因應疫情發展，若 109 年 3 月 17 日之後所核發許可函，於 111 年 7 月 1 日後效期屆滿，且有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歸責雇主之事由者，雇主仍得依僱聘法第 30 條規定，於許可引進效期屆滿之日（包含許可函經延長之屆滿日）前後 30 日內，向勞動部申請延長，並以 1 次為限。

勞動部提醒，前項許可經核准延長者，應於核准通知所定之日起 3 個月內引進。如有疑義可電洽勞動部 0800-000-978 專線。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聯合新聞網 111 年 07 月 01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減輕雇主負擔！移工專案入境 取消強制加保醫療險

勞動部今(26)日表示，因移工入境前已完整施打疫苗，入境後發生少數確診個案都為輕症或無症狀，即便確診也有相關隔離措施，因此自即日起取消強制雇主應為入境移工購買醫療險規定。

目前市售的移工入境醫療險價格約 1000 多元，此舉將可減輕引進移工雇主的負擔。

勞動部表示，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去(2021)年 11 月 11 日同意開放移工專案引進，並要求移工入境前，必須投保 COVID-19 醫療保險，以支應境外移入確診之住院治療相關費用，保障金額 50 萬元。根據統計，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今年 7 月 25 日止，入境移工總計 8 萬 574 人，雇主均依規定購買保險。

勞動部表示，指揮中心從今年 4 月起修正輕重症隔離收治原則，現行移工入境前都已完整施打疫苗，入境後僅發生少數確診個案且都為輕症或無症狀，移工確診後也都在加強版集中檢疫所或防疫旅館進行隔離，實務上已沒有強制雇主購買保險必要。

勞動部說，為減輕雇主負擔及簡化手續，已經報請指揮中心同意，自即日起取消雇主應為入境移工購買 COVID-19 醫療保險規定。

勞動部表示，如果在今日前，雇主已經購買 COVID-19 醫療保險且已經入境的移工，於保險期間內，保單仍然有效；至於已繳交保費但還沒有入境的移工，雇主如想退保或解約，可依保單規定辦理或洽保險公司詢問。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經濟日報 111 年 07 月 26 日 <https://money.udn.com/money/story/5613/6489726>】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中階技術人力申請 108 人已核准 4 人 中階技術人力失聯不能遞補需重新申請

「移工留才久任方案」自 111 年 4 月 30 日實施，為讓雇主與仲介了解，勞動部辦理宣導活動，第一階段宣導活動已截止，勞動部日前彙整各方提出問題，補充整理一份新的問答集，共有 15 題。其中對於移工在臺累計工作期間如已達 11 年又 8 個月以上者，勞動部將令釋示其符合就業服務法第 52 條規定之工作年限之要件，另中階技術人力發生行蹤不明，其名額不能遞補，雇主可續予使用該名額，需重新申請。

根據資料，中階技術人力有 108 人提出申請案，其中產業類 65 人、社福類 43 人，申請案有 58 人撤案、不予許可 1 人、待審 45 人；目前已有 4 人通過核准，3 名製造業（印尼、越南與泰國各 1 人）、1 名海洋漁撈（菲律賓籍），其薪資都是以每月 3.5 萬元聘僱，免除專業證明。

勞動部表示，第一階段宣導活動已結束，目前正進行第二階段宣導活動至 8 月，除製造業外，宣導對象擴及營造業、長照機構、農業等業別，並將邀請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參與；勞動部將第一階段宣導會較多人詢問的問題彙整做出補充問答集。

勞動部指出，聘僱移工及中階技術人力時，須分別辦理國內求才，二者求才不可併同辦理或共用求才證明書。另考量雇主聘僱中階技術人力有複數人力一次轉任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情形，為簡化國內求才作業程序，雇主同時有多名移工轉任中階技術人力時，得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一次併同申請辦理國內求才，惟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針對同一申請案件拆分不同序號並分別核發求才證明書，雇主得持不同序號之求才證明書，申請聘僱中階技術人力。

現行實務因移工在臺工作期間如已達 11 年又 8 個月以上者，因剩餘期間不足，難以獲得雇主聘僱，勞動部近期將會令釋，對移工在臺累計工作期間已達 11 年又 8 個月以上者，視為其符合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43 條第 1 項第 2 款或第 3 款所定工作期間達就業服務法第 52 條規定之工作年限之要件。也就是已返回母國的移工，其在台工作年限已累積達 11 年 8 個月以上者，視同已滿 12 年，可直接聘僱回台從事中階技術工作。

勞動部提醒，由國外引進外國人從事中階技術工作，應於外國人入國後 3 日內，通知當地主管機關實施入國通報檢查。另中階技術人力應於入國後 3 個工作日內，由雇主安排其至指定醫院接受健康檢查；若是中階技術人力因故於聘僱許可生效日前入境，仍應自入境日起計算上開規定辦理期程，不因聘僱許可尚未生效而免除辦理入國通報或健康檢查之責。

對於移工轉任為中階技術人力後，發生行蹤不明之情事，勞動部指出，中階技術人員是指名聘僱，需符合規定的資格，行蹤不明後不能遞補，需重新申請，因此該名額後續不會管制，雇主得續予使用該名額；例如：中階技術家庭看護工發生行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蹤不明之情事，雇主得續予使用該名額。

依審查標準第 63 條規定之薪資數額公告，僑外生初次受聘僱從事中階技術工作，每月經常性薪資應達新臺幣 3 萬元，續聘則回歸新臺幣 3.3 萬。勞動部舉例，僑外生經雇主聘僱為中階技術人力 6 個月後解約廢聘，經原雇主或新雇主承接，原雇主或新雇主申請聘僱該名僑外生為中階技術人力，其聘僱薪資應回歸為新臺幣 3.3 萬元。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1 年 07 月 17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就安委員提案家事移工月薪調至 2 萬元 弱勢家庭另給予補助主席裁示研議配套

勞動部 7 日下午召開第 103 次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有委員臨時提案，建議提高家事移工薪資，由目前的月薪 1.7 萬元提高至月薪 2 萬元，另針對弱勢家庭如低收入戶，每月多支出的 3 千元，運用就安基金去補貼。現場委員多表示支持，經會議決議，主席-勞動部長許銘春裁示，請發展署儘速規劃家事移工合理調薪措施，並提出補貼經濟弱勢家庭配套做法。

截至 111 年 5 月底，在台移工總數 67 萬 5,903 人，其中不適用勞基法共 20 萬 4,057 人，包括家庭看護工有 20 萬 2,616 人，以及家庭幫傭 1,441 人，其中印尼家事勞工有 16 萬 2,647 人、菲律賓家事勞工有 2 萬 4,410 人、越南家事勞工有 1 萬 6,653 人、泰國家事勞工僅有 346 人。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指出，現行就業服務法已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等經濟弱勢雇主免繳納就業安定費之規範，將參考委員意見研議辦理，會儘速參考委員意見提出整體調薪措施。至於協助經濟弱勢家庭減少衝擊之具體做法，涉及就業安定基金之運用，將提送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同意後對外發布，以兼顧雇主及移工權益。

勞動部說明，就安委員臨時提案表示，針對家事類移工薪資已多年未調整，且疫情期間雇主因缺工已實質主動調薪，為避免低薪影響台灣國際形象，降低家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事移工要求轉換雇主或發生行蹤不明等情事，建議勞動部應儘速研議調高家事移工薪資，建議由現行 1.7 萬元月薪提高至少為 2 萬元，並對經濟弱勢家庭提供薪資補貼，以減低調薪對該等家庭產生衝擊。

勞動部指出，與會委員對於今日會議臨時提案建議調高家事移工薪資，均表示支持並予肯定。多位委員並提供具體建議，供發展署後續研議規劃參考。發展署會中向委員報告，現行家事移工薪資每月 1.7 萬元，自 104 年實施迄今已 7 年未調整，相較同期產業移工薪資差距越加擴大。

另外，社會各界如監察院、國內外移工組織及國際人權報告等，均極力主張應提升家事移工勞動薪資。另因疫情因素導致移工入境人數減少，家事移工與產業移工薪資落差，導致部分家事移工要求跨業轉換雇主，藉以賺取更高報酬，甚至發生行蹤不明等情事，影響雇主用人權益甚鉅，合理調整家事移工薪資確有必要。

此外，移工來源國近年也陸續於雙邊勞工會議提出家事移工調薪訴求，印尼 109 年提出零付費政策，更與家事移工薪資偏低有關。

勞動部於 6 月有與印尼召開線上會議，除談及家事移工調薪外，也要求將我國排除零付費國家名單，目前還再等印尼正式公文回覆。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1 年 07 月 07 日外籍勞工通訊社】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資訊分享-持續感覺累、喘、腫 當心心衰竭

持續感覺累、喘、腫，當心心衰竭上身。據統計，全球有 6 千萬名心衰竭患者，也就是說，每五人就有一人一生中會罹患心衰竭。

心臟基金會表示，依心衰竭盛行率推估，國內患者約 70 萬人，但衛福部統計，實際就醫僅 24 萬人，約 46 萬人未被診斷及接受治療，呼籲民眾若持續感覺累、喘、腫三大症狀，應速就醫檢查。

心臟基金會副執行長趙庭興說，心衰竭有三大問題，一是住院率、死亡率高，據統計，心衰竭是 65 歲以上病患常見住院原因第一名，約三分之一心衰竭患者住院一年後死亡，且死亡率會隨年齡增加，甚至每二名確診患者中，約有一人在五年內死亡；其次，會影響生理及心理健康，包括穿衣、行走、淋浴都受影響；第三是合併其他共病的威脅。

心臟基金會董事吳彥雯指出，心衰竭是慢性病，主因是心臟無法推送足夠的血液，維持身體所需的氧氣與養分，症狀為累、喘、腫，呼籲一旦出現不適症狀，應到心臟科進行心臟超音波、血液等檢查。心衰竭依不同病因分三大類，心臟收縮力不正常約占五成；心臟收縮力正常的心衰竭約占四成；心臟收縮力略為受損的心衰竭約占一成。

吳彥雯提醒，心衰竭患者每天起床後，應量心跳、血壓及體重，隨時監控心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

臟功能，保持運動習慣，更要控制水分、鹽分攝取，若一天體重增加超過 0.5 公斤，必須提高警覺，若連續兩天增加 2 公斤應速就醫。治療心衰竭多為症狀治療，目前已有心衰竭專用藥物可搭配治療。

【資料來源：本文援引 111 年 07 月 29 日元氣網 <https://health.udn.com/health/story/5977/6495903>】



※本內容禁止無標明出處之轉貼文章，請標明出處或設定原文連結※

恆欣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德五街 212 號 電話：03-3565851